

证券代码：300188

证券简称：美亚柏科

公告编号：2017-77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美亚柏科”）于2017年11月1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相关规定，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完成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份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情况

1、股票来源：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A股普通股。

2、授予日：2017年11月13日。

3、授予激励对象数量和授予限制股票数量：本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共101人，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913,900股，占公司当前股本总额496,116,806股的0.1842%。

4、授予价格：每股9.78元。

5、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具体分配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
张雪峰	副总经理	3.00	3.28%	0.0060%
其他激励对象（共100人）		88.39	96.72%	0.1782%
预留股份授予合计		91.39	100%	0.1842%

6、本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时间安排

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自预留部分授予之日起12个月内为锁定期。预留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安排如下：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为止	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为止	50%

注：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为2016年12月7日。

7、本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业绩考核

（1）公司业绩考核指标要求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指标条件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15 年净利润为基数，2017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15 年净利润为基数，2018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70%。

注：以上“净利润”、“净利润增长率”均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

如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指标，则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年度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或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应当由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回购注销。

（2）个人业绩考核指标要求

根据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规定进行考核。考核结果评定方式如下：

考核指标	年度考核		关键事件考核	
	60 分及以上	60 分以下	未发生关键事件	发生关键事件
考核结果	合格	不合格	合格	不合格

激励对象年度考核、关键事件考核两项考核内容全部为合格，考核结果视为合格，若出现一项为不合格则考核结果视为不合格。只有考核结果为合格，才能申请当年度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如激励对象年度考核不合格，则其对应考核年度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或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应当由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回购注销。

二、预留部分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与前次公示情况一致性的说明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份实际授予激励对象人数和授予股份数量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一致。实际授予股票数量和激励对象名单详见公司2017年11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站上发布的《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三、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11月2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17）第350ZA0061号），对公司截至2017年11月20日至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情况进行了验资。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截至2017年11月20日止，公司已收到101名特定增发对象行权缴纳的出资款，定向增发91.39万股限制性股票，发行价格9.7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937,942.00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913,9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8,024,042.00元。

同时公司本次增资前的股本为人民币496,116,806.00元，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7年11月10日出具“致同验字（2017）第350ZA0060号”验资报告。截至2017年11月20日止，公司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和股本均为人民币497,030,706.00元。

四、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

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期为2017年11月13日，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17年12月4日。

五、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股本变更前		本次变动	本次股本变更后	
	股份数量	比例		股份数量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197,954,147	39.90%	+913,900	198,868,047	40.01%
首发后限售股	33,511,382	6.75%		33,511,382	6.74%
高管锁定股	155,580,365	31.36%		155,580,365	31.3%
股权激励限售股	8,862,400	1.79%	+913,900	9,776,300	1.97%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98,162,659	60.10%		298,162,659	59.99%
三、总股本	496,116,806	100.00%	+913,900	497,030,706	100.00%

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要求。

六、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影响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496,116,806股增加至497,030,706股，公司控股股东郭永芳女士及实际控制人滕达先生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不发生变化，持股比例发生变动。

公司控股股东郭永芳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14,911,958股，在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前，郭永芳女士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份496,116,806的23.16%，授予完成后，占公司总股份497,030,706的23.12%

公司实际控制人滕达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617,451股，在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前，滕达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份496,116,806的0.33%，授予完成后，占公司总股份497,030,706的0.33%

公司控股股东郭永芳女士和实际控制人滕达先生为母子关系，互为一致行动人。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限制性股票所筹集的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八、收益摊薄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按新股本497,030,706股摊薄计算，公司2016年度每股收益为0.3674元。

特此公告！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1日